

##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的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武汉产投持有的武汉华星 39.95%股权，同时引入恒健控股为战略投资人募集配套资金，以提升公司在 t3 产线的管控效率和盈利水平，并协同战略方资源，完善公司半导体产业生态，加速全球领先科技集团进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3 日刊登在公司指定媒体上的《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报告书(草案)》(修订稿)。

近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受理序号：201549）。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能否获得核准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实际进展情况，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7 日